

官渡区 2020 年至 2022 年创建文明城市资金管理使用绩效情况审计结果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》的规定，昆明市官渡区审计局于 2023 年 4 月 6 日至 6 月 5 日，对官渡区 2020 年至 2022 年创建文明城市资金管理使用绩效情况进行了审计调查。现将审计结果公告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2020 年至 2022 年，官渡区到位创建文明城市专项资金（以下简称：创文资金）9 600.96 万元，实际支出创文资金 9 633.07 万元，截止 2022 年末最终结余 317.03 万元。

审计调查结果表明，官渡区 2020 年至 2022 年创建文明城市资金管理使用基本按照相关规定执行，并取得了较好的成效。在每年的复审中，官渡区作为重点复审区域，圆满完成了中央文明办的复审工作。2020 年至 2022 年通过开展创建文明城市工作，市民文明素质和城市文明程度持续提升，城市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不断提高。但审计调查中也发现，相关单位在内控制度建立健全和执行、预算编制及拨付、资金管理和使用、项目审批及建设、资金绩效等方面还存在一些问题。

二、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

（一）内控制度建立健全和执行方面存在的问题

1. 未建立创文资金监督管理制度，导致资金使用边界不清。

（二）预算编制及拨付方面存在的问题

2. 创文资金预算支出编制未细化到具体部门和单位，无法区分工作经费和项目经费。

（三）资金管理和使用方面存在的问题

3. 报销宣传制作费的原始凭证大量缺失。

（四）项目审批及建设方面存在的问题

4. 工程项目先施工后立项或未立项组织实施。

（五）资金绩效方面存在的问题

5. 使用创文资金支付与创文任务无关事项共计 23.01 万元。

6. 使用创文资金中的乡村少年宫专项资金发放人员课时费 8.18 万元。

7. 结转两年以上未使用资金 57.13 万元未及时上缴财政。

三、审计处理和整改情况

针对以上审计查出的问题，昆明市官渡区审计局出具了审计调查报告，下达了审计决定书，并针对问题提出了 5 条审计调查建议。对本次审计发现的问题，中共官渡区委宣传部（官渡区创文总指挥部）及相关单位高度重视，对存在的问题进行了认真整改，官渡区创文总指挥部制定出台了《官渡区文明城市建设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（官创文办〔2023〕1 号），官渡区商务和投资促进局、区城市管理局、区网格化中心结转两年以上未使用资金 57.13 万元已上缴财政，各相关单位对审计提出的建议进行了采纳。审计整改情况已在相关单位官方网站进行了公告。